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的相关要求，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评估机构”）作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电信”、“上市公司”或“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出具本核查意见，具体如下：

拟置出资产的评估（估值）作价情况，相关评估（估值）方法、评估（估值）假设、评估（估值）参数预测是否合理，是否符合资产实际经营情况，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等

（一）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评估（估值）作价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58,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5,398.04 万元，增值率 36.14%；北京大唐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1,615.77 万元，评估增值 184.40 万元；大唐电信节能服务有限公司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3,014.91 万元，评估减值 33.60 万元，减值率 1.10%。

序号	标的公司资产	出售股权比例	参考评估方法	评估基准日	100%股权评估价值
1	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30.82%	市场法、收益法	2023 年 5 月 31 日	58,000.00 万元
2	北京大唐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	14.37%	资产基础法	2023 年 5 月 31 日	-1,615.77 万元
3	大唐电信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0.00%	资产基础法	2023 年 5 月 31 日	3,014.91 万元

（二）本次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评估参数预测合理，符合资产实际经营情况

1、评估方法

（1）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

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被评估单位长期致力于在数字智能化交通领域提供业内领先的行业应用产品和系统集成服务，特别是高速公路板块，营收一度达到全国前十，是业内龙头企业。企业价值中服务能力、管理优势、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源的贡献较难体现。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仅对各单项有形资产和可确指的无形资产进行了价值评估，并不能完全体现各个单项资产组合对整个公司的价值贡献，也不能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间的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出来的企业整体效应价值，故采用资产基础法不能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在价值。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产品类型、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未来成长性等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较多，具备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2）北京大唐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思路是按现行条件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

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经营资料。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北京大唐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是大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事业部。北京大唐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经营业务主要为智能卡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软件系统开发维护，目前仅剩移动远程写卡系统维护性技术服务还在进行，且基本到 2024 年上半年都会结束。目前在职人员 25 人，业务人员仅有 2 人，1 人负责卡业务，1 人负责软件开发系统。由于生产销售业务停止，企业资产大部分处于闲置状态，闲置设备基于大唐智能卡目前资金情况暂时存放在关联单位库房，由于疫情、业务规划及人员变动等原因，企业技术研发不足导致业务流失，从而导致企业历史年度亏损，现有业务持续至 2024 年上半年，现有业务合同到期后的持续性及未来业务规划及发展情况尚不明确，未来收益无法预测，因此本项目不适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产品类型、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未来成长性等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很少；且近期产权交易市场类似行业特征、经营模式的股权交易较少，相关交易背景、交易案例的经营财务数据等信息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一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3) 大唐电信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思路是按现行条件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

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经营资料。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收益法是从可带来的合理估算的预期收益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一般来说，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被评估单位现阶段已无新业务经营开展，目前的主要业务为老项目剩余合同期内的收款及维护，项目收益期到 2024 年 10 月将全部截止。结合企业目前的经营成果来看，企业 2022 年、2023 年 1-5 月均为亏损状态，未来也暂无明确的项目经营规划，且企业已无专职工作人员和实际租赁的办公场所，无法对未来的经营状况提供合理的盈利预测；同时考虑到本次资产基础法评估中对于企业于基准日尚未履行完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固定资产核算）已采用收益法评估，其他均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无明显增减值迹象，故本次评估不再采用收益法评估。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被评估单位现阶段已无新业务经营开展、无专职工作人员、无实际租赁的办公场所，市场上没有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产品类型、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故不具备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的条件；经查询近期产权交易市场类似行业特征、经营模式的股权交易较少，相关交易背景、交易案例的经营财务数据等信息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故不具备交易案例比较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评估假设

➤ 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

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按当前的使用用途持续使用。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 一般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 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1）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未来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2）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3）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队伍相对稳定，不会出现影响企业经营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变动事项。

(4) 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6) 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得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 3 年。假设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法规政策未来无重大变化，评估师对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类型、研发人员构成、未来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比例等指标分析后，基于对未来的合理推断，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具备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7) 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美地下空间科技有限公司只有一名专职人员，办公场地位于母公司江苏安防办公楼，本次假设江苏金美地下空间科技有限公司人员继续使用母公司办公楼，无需额外经营场所。

➤ 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1) 可比参照上市公司的案例，其股票的市场交易正常有序，交易价格并未受到非市场化因素的操控。

(2) 可比参照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是真实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及时的。

3、评估参数

评估参数的选取应建立在所获取各类信息资料的基础上。本次评估收集的信息包括宏观经济信息、行业信息、企业自身的资产状况信息、财务状况信息、经营状况信息等；获取信息的渠道包括现场调查、市场调查、专家咨询、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提供的资料、专业机构的资料以及评估机构自行积累的信息资料等；评估师对所获取的资料按照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评估方法、评估假设等评估要素的有关要求，对资料的充分性、可靠性进行分析判断，在此基础上得出的评估参数是合理的，并且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三) 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

相关议案，且董事会就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作出了说明，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相关议案将提交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综上，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认为，本项目评估方法选择适当，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符合相关评估准则等规范的要求，具有合理性，且符合资产实际经营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0 月 /0 日